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15-24 号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陈玉刚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会议事项。

二、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深业地产香港资产处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现持有香港北角乐嘉中心一套住宅和嘉华国际中心三套写字楼房产，由于深业地产多年来已无实质性经营业务，房产使用效率较低而日常维护费用日益增加，在目前正值香港房地产市场近年来高点的情况下，为盘活资产、提高经营效率，公司拟通过公

开招标方式以不低于评估价出售上述全部房产。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关于 2014 年度副总经理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深业地产香港资产处置的议案；

2、关于 2014 年度副总经理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23 日